

# 生命人寿拟发不超过10亿次级债

中小险商融资困局待解

□本报记者 黄蕾

继太平洋保险、泰康人寿等老牌中资保险公司发行次级债后，中小规模的新兴保险公司也开始加入发债队伍。消息灵通人士昨日向本报记者透露，生命人寿拟于2007年发行不超过10亿元次级债券，多家金融机构已表达认购意向，目前正处于进行交易的实质性磋商阶段。

对于生命人寿次级债发行计划是否已获监管部门批准，以及这笔次级债的发行期限、年利

率等具体事项，前述人士表示目前不便透露。不过，他向记者透露，在目前与生命人寿磋商的意向认购者中，主要以国内大型银行和保险公司为主。

中诚信对生命人寿拟发次级债的信用等级打出“AA-”分

数，意味着“即使受到不良的经济环境冲击，也有很强的能力按期还本付息”。业内人士认为，在中资公司中保费收入排名第七的生命人寿能获得这个评级，凸现了行业对其长期增长能力的认可。

值得一提的是，保险公司发

行次级债，从一个侧面反映出保险公司因资本基础薄弱而引发的偿付能力危机。然而，据记者了解，生命人寿2006年末偿付能力比例达384%，远超保险公司最低偿付能力的警戒线。生命人寿发债背后的动机，值得探究。

前述人士对此的解释是，“生命人寿发行次级债，是为下一步大举圈地做准备。”尽管目前生命人寿暂未出现偿付能力问题，但未雨绸缪夯实资本金已成其下轮扩张的首要命题。

不过，尽管在发行次级债后

的生命人寿几年内不会存在偿付能力危机，但可以预见的是，生命人寿若延续目前做大银保及大举圈地的策略，数年后也将难以回避偿付能力不足的问题。

这也是目前资本基础薄弱的中小保险公司面前的同一难题。

在业内人士看来，发行次级债是起到一个改善资本实力的缓冲作用，次级债如到期时保险公司的偿付能力仍然可能不足，因此，发债不能从根本上改善保险公司的“造血功能”。相比发行次级债、增资扩股、利润

分配、财务再保等融资手段，上市对中小险企来说，是最市场化、也是最具有持续性的渠道。

不过，按照有关规定，国内寿险公司要实现上市必须连续三年盈利，且寿险公司通常需要5至7年可以实现盈亏相抵，身为保险新军的中小保险公司无疑卡壳于上市门槛。值得注意的是，保监会近期放行中小保险公司委托入市的举措，意味着保监会扶持中小保险公司的承诺已开始逐步兑现，这让中小保险公司对于上市门槛的降低充满期待。

## 吴定富:我国保险公司已达100家

□本报记者 卢晓平

近日，中国保监会主席吴定富在福建、厦门调研时表示，目前我国共有保险公司100家，其中中资公司59家，外资公司41家，初步形成了功能相对完善、分工比较合理、公平竞争、共同发展的保险市场体系。

而2006年，我国保险市场共

有保险公司(包括保险集团公司)

98家，其中，中资公司57家，外

资公司占了41家。

吴定富表示，保险市场实现全面开放。2006年外资保险公司

占整个保险市场的份额为4.6%，

形成了“安全可控、优势互补、合

作共赢、和谐发展”的对外开放格局。

目前，中国人保、中国人寿、

中国平安、中保国际、民安控股等

5家中资保险公司在境内外上

市。中国人寿在国内A股上市首

日公司市值超过1万亿元，成为

全球市值最大的上市寿险公司。

吴定富表示，保险公司发生深刻变化，保险行业实力也在发生深刻变化。2006年保费收入突破五千亿元，达到5641亿元，是2002年的1.8倍。保险业总资产达到2万亿元。经营效益迈上新台阶。保险公司盈利水平逐年提高，保险业不良资产率低于1%。

在谈到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保险业发展的主要任务时，吴定富强调，经济越发展，社会越进

步，保险越重要，走中国特色的保

险发展道路必须立足我国的国

情。他指出，要加强保险业监管。

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金融工作会议部署和《国务院关于保险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坚持“速度、效

益、诚信、规范”的原则，坚持科学

监管，依法监管、有效监管，强化

对偿付能力、公司治理结构、市场行为的监管，着力解决市场秩序和行业诚信的突出问题，防范化解保险业存在的风险隐患，切实加强监管体系建设，提高监管能力和水平。

## 沪曝光214件投诉 人保平安投诉最多

□本报记者 黄蕾

问题的占6.0%;其他有关保险问题咨询、意见和建议的占21.3%。

上海保监局日前公布今年5月份上海保险投诉情况。其中，人保产险上海分公司和平安人寿上海分公司分别成为上月涉及信访投诉最多的产、寿险公司。

根据上海保监局披露的情况来看，今年5月，上海保监局共收到各类投诉保险公司来信28件、接听来电172个、接待来访14批22人次，合计214件投诉。根据有关规定，来信中10件由上海保监局直接处理，21件已转相关保险公司进行处理。

涉及产险公司的信访件中，居前三位的分别是人保产险上海分公司(26件)、太平洋产险上海分公司(9件)、天安产险上海分公司(9件);涉及寿险公司的信访件中，居前三位的分别是平安人寿上海分公司(51件)、中国人寿上海分公司(35件)、新华人寿上海分公司(7件)。

信访涉及的内容主要包括：反映有关理赔、退保、续保、承保等保险合同争议的占70.4%;反映保险公司违规经营问题的占信访总量的2.3%;反映保险公司服务态度和内部管理等

问题的占6.0%;其他有关保险问题咨询、意见和建议的占21.3%。

从投诉量的排名来看，中资保

险公司的总体投诉量多于外资保

险公司。相关人士称，这主要因为中资保险公司的市场份额相对大于外资，投诉数量与保单规模有一定关系，但不能简单地将一家公司的投诉量与其服务水平划等号。

监管部门集中曝光投诉情况

在国内保险业较为少见，这也从一定程度上说明，上海在处理保险纠纷上的主动积极性。事实上，上海作为保监会建立保险合同纠纷处理机制的试点之一，近两年来通过建立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形式，在处理保险纠纷上已初见成效。

据了解，截至2006年末，

上海市保险同业公会人民调解委

员会共受理各类保险合同纠纷调

解申请73件，其中49件进入调

解程序，调解成功41件。值得一提的是，上海已探索出了一条解决保险纠纷的新途径，即建立“事先过滤机制”，对调解申请进行预审，建议部分申请人在调解前与保险公司再次进行协商，争取达成一致，并督促公司抓住机会做好工作，将矛盾纠纷消除在萌芽状态。

## 北京:事故车辆应避免堵塞交通

□本报记者 卢晓平

自行确定事故责任、如何填写《协

议书》，如何到保险公司办理索赔手

续以及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发生事故后逃逸的如何处罚等

进行了详细规定。

《办法》同时规定，对于车辆

无号牌、驾驶人无驾驶证、驾驶人

饮酒的三种情况，当事人应等候

交警到现场处理。

据了解，近几年来北京市机

动车和驾驶员保有量持续快速增长

，由于车流密度大，轻微剐蹭事

故大量增加，不仅影响交通安全，

而且对道路畅通也造成很大影

响。据“122”报警台统计，2006年

因交通事故造成的拥堵报警已达

拥堵报警总数的20%。为此，交管

局近年来大力推进交通事故处

理工作改革，不断提高交通事故处

理效率，2006年使用简易程序快

速处理的事故已占事故总数的98%。

《办法》中规定的8大类43

项交通违法行为则充分体现了公

民在道路交通活动中的权利、义

务关系，即“路权”原则和“安全”

原则。尊重、保护所有交通参与者的

“路权”不但在本《办法》中得到

充分体现，同时也是交通管理工

作的一项重要原则。

## 平安证券综合研究实力居亚洲第八

□本报记者 黄蕾

记者昨日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获悉，在全球知名证券分析师专业评级机构StarMine日前公布的2006全球业绩预测及选股最佳分析师名单中，旗下平安证券在亚洲区排名中共有4人次上榜，在众多著名卖方研究机构中位列第八；在中国大陆/香港地区评选中共有7人次获奖，总体排名第四，凸显出强大的专业研究实力。

在亚洲区(包括中国、韩国、马来西亚、新加坡)入围券商中，平安证券以四人次获选，居健康医疗、金属与采矿、消费品与服务三个行业第一，与JP摩根、友发国际(联昌国际)并列第八。

获亚洲区最佳分析师称号的平安证券分析师包括：杜冬松——健康医疗行业，亚洲区选股最佳分析师第1名；周宪——金属和采矿行业，亚洲区选股最佳分析师第1名；刘莉莉——消费品和服务行业，亚洲区选股最佳分析师第1名；陈逊——食品、家庭和个人产品行业，亚洲区选股最佳分析师第2名。

## 持股微超泛海 万向守住民生人寿大股东



□本报记者 卢晓平

万向财务微超泛海控股

夺得民生人寿第一发言权。

昨日，中国保监会发布了“关于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民生人寿4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6%；泛海控股持有公司1.35亿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46%。山东省企业托管经营股份有限公司原股东一次性增资额度的最高纪录。民生人寿也由成立时的8.73亿元猛增至30亿元。

目前，保险公司股权成

而且，已经保持稳定发展态势的保险公司，更是成为资本追逐的热点。数据显示，2006年，民生人寿全年实现保费收入11.43亿元，同比增长75%，其中内涵价值较高的个人期交业务占比达到63%，居同业前列。进入2007年，该公司业务更是得到迅猛发展，最新统计表明，今年一季度完成保费收入6.1亿元，同比增长306%。

正是因为高热不退，在民生人寿4月13日的股东大会上，以99.3%的赞成票顺利通过了内部股东增资18.27亿股的议案，创下了国内寿险公司原有股东一次性增资额度的最高纪录。民生人寿也由成立时的8.73亿元猛增至30亿元。

据悉，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是航民村控股的浙江省最大的村级企业集团，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万向财务的母公司万向集团有着密切联系。两者主要发起成立的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于2004年8月在上海交易所上市交易。从趋势上

看，万向集团所掌控的民生人寿股权逐步向万向财务集中。在此次股权转让之前，去年5月，经过保险监管部门的同意，万向集团公司将所持有的民生人寿保险公司12000万股股份转让给万向财务。受让后，万向财务持有民生人寿120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13.75%。

而中国泛海控股集团也

在加紧股权的集中工作。

拥有上市公司泛海建设股权66.40%的泛海控股，与山东省企业托管经营股份有限公司也有着紧密地缘关系。山东省企业托管经营公司是由省内外15家金融

机构、投资公司和企业集团共同发起，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以从事资产经营为主的专业化公司。此次山东省企业托管经营公司全盘退出，把股权转让给了泛海控股。

保险专家郝演苏表示，

民生人寿股权变动是好事。

意味着小股东的出局，股权

相对集中，相对清晰，利于公司发展。

## 工行与人保集团结盟合作领域空前

□本报记者 但有为

中国工商银行与中国人民保

险集团公司昨日在京正式签署

了全面业务合作协议。在这份工

行与人保集团公司及旗下人保财

险、人保资产、人保健康、人保寿

险四家公司共同签署的一揽子全

面合作协议中，合作范围除代理

保险业务外，还拓展到了银行存

款业务、融资业务、债券承销业

务、资产托管业务、投资银行业

务、现金管理业务、电子商务和保

险业务等多个领域。

据了解，以往的银保合作多停

留在专业保险公司层面，而此次人

保集团与工商银行的合作协议，是

人保集团第一次以集团及其所属

公司与银行开展的整体全面合作，

这种模式在业界也不多见。